

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2日下午2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7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倩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证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

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案文件

《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深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8月3日